

109學年度 時尚造型與設計系 四技全學程開課時序表

第一學年(109)					
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
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
◎體育	1	2	1	2	
☆全國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(一)(二)	0	2	0	1	
◎中文閱讀與表達(一)(二)	2	2	2	2	
◎英文(一)(二)	2	2	2	2	
◎法政與社會	2	2			
▲程式設計概論*	2	2			
※時尚造型概論	2	2			
※多媒體藝術*	2	2			
※基礎素描	2	2			
◎歷史文明通論			2	2	
◎專業倫理	1	1			
※生活科學與實驗(一)(二)	2	2	2	2	
※美甲實作			3	3	
※美容造型設計圖			2	2	
小 計	18	21	14	16	
選 修	飾品製作	2	2		
	微電腦應用與實習*			2	2

第二學年(110)					
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
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
◎體育	1	2			
◎分類通識	2	2	2	2	
◎應用英文(一)(二)	2	2	2	2	
※皮膚生理學	2	2			
※護膚實作	2	2			
※化妝品調製與實驗(一)(二)	2	2	2	2	
※時尚藝術應用			2	2	
※造型原理	2	2			
◎中文閱讀與表達(三)			1	1	
※衛生法規與案例研究			2	2	
※基礎彩妝實作			2	2	
※手足保養	3	3			
※色彩藝術美學			2	2	
小 計	16	17	15	15	
選 修	中藥化妝品學	2	2		
	化妝品原料學	2	2		
	品牌行銷企劃	2	2		
	實用韓語	2	2		
	香精香料學概論			2	2
	美容營養學			2	2
	美容韓語			2	2
	網路社群經營			2	2

第三學年(111)					
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
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
◎分類通識	2	2	2	2	
※進階彩妝實作	2	2			
※皮膚管理學	2	2			
※髮型創意設計	2	2			
※美容儀器學	2	2			
※專題製作			2	2	
◎英語能力檢測輔導			1	1	
▲人工智慧概論與應用			2	2	
※整體造型設計			2	2	
※口語表達技巧			2	2	
※化妝品行銷學			2	2	
小 計	10	10	13	13	
選 修	特效化妝	2	2		
	保養品配方學	2	2		
	商品包裝與設計	2	2		
	調香藝術	2	2		
	彩繪設計			2	2
	芳香精油應用			2	2
	影視彩妝			2	2

第四學年(112)					
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
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
◎通識課程					
▲專業基礎(院必修)					
※專業必修					
專業選修					
☆全國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					
小 計	0	0	0	0	
選 修	工作倫理(校外實習教學)	3	3		
	公共安全實務(校外實習教學)	3	3		
	公共衛生實務(校外實習教學)	3	3		
	生技化妝品學	3	3		
	美姿美儀學	2	2		
	新娘秘書實務	3	3		
	服裝設計	3	3		
	經營實務(校外實習教學)			3	3
	服務實務(校外實習教學)			3	3
	管理實務(校外實習教學)			3	3
	化妝品機構經營管理			3	3
	創新創業實務			2	2
	醫學美容			2	2
	美容養生			2	2

項 目	學 分	時 數
◎通識課程	30	33
▲專業基礎(院必修)	4	4
※專業必修	52	52
專業選修	42	42
☆全國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	0	3
合 計	128	134

備註：

- 1.本校訂有學生基本能力與畢業門檻實施辦法。
- 2.學生須修習勞作教育(0學分4小時)，並於第一學年上下二學期實施。
- 3.一~三年級每學期應修習 16~30 學分，四年級每學期應修習 9~30 學分。
- 4.最低畢業學分：128 學分；必修學分：86學分
選修學分：42學分(選修學分含跨系選修學分)
- 5.本系允許跨系選修學分，惟於本系專業選修學分不得低於24學分。
- 6.*表示須電腦上機
- 7.畢業年級相當於國內高級中等學校二年級之國外或香港、澳門同類同級學校畢業生，以同等學力修讀本校學士學位者，最低畢業學分：140 學分；必修學分：84學分；選修學分：56學分(選修學分含跨系選修學分)，惟於本系專業選修學分不得低於38學分，並得延長修業期限至三學年。
- 8.表列選修課程僅供參考，依實際狀況調整。